

温州瓯海法院: 坚守初心 引领司法党建

通讯员 欧文

“大家对面的这堵墙壁上,可以看到我院推出的‘七彩’党建工作法,我们以7种色彩来展示不同的党建工作内容……”近日,在温州市瓯海区法院5楼的走廊,该院小豸志愿服务队的风采讲解队队员高舒卉,向参观团体介绍道。走廊里,两侧的立体浮雕生动地展示了党的思想和精神沿革,被称为“红色主线”。“红色主线”的主创,瓯海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周虹说:“我们打造这条主线,就是为了围绕初心和使命,寻求精神的源泉。”

近年来,瓯海法院将党建、队建和廉政建设巧妙地融入法院文化建设,走出了一条特色党建之路,深受好评。



院长周虹带全院中层以上干警参观“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”红色文化主干线并讲解历史

党建与队伍建设深度融合

瓯海法院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,以党建带队建、促审判、强作风,紧扣围绕中心、建设队伍、服务群众的要求,通过3张“责任清单”考核、“明白法官 明白党员”系列思想大讨论、支书年终述职等,有力推进党建队伍建设。

领导干部充分发挥头雁领航作用,积极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,充分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,把优秀党员干部充实到派出法庭、速裁团队、交通巡回法庭等诉讼服务第一线。2019年至今,其中10名党员员额法官办结案件3107件,占全部诉讼案件的44%,全院诉前化解和民事可调撤率达82.5%,多项核心质效数据位居全市法院前列。

党建关怀充满浓浓暖意

今年6月16日的父亲节,瓯海法院19名干警的父亲来到瓯海法院,受邀参加活动。干警的父亲们参观了法庭、家事审判区,在法治书吧倾心交流,接受孩子和法院领导的节日祝福……“我从来没来过孩子的单位,真为他骄傲!”活动中,一位干警的父亲激动地说。

这是继去年母亲节,法院邀请干警的母亲到法院走走看看之后的又一次暖心活动。每年,瓯海法院总会以节日为契机,开展各类活动。

与此同时,为关爱干警的身心健康,瓯海法院做了很多有益的尝试。2016年,该院专门开辟出了将近400平方米的区域,作为心理建设的专用区域。两年后,该院又组建了全市第一支以法院干警为主体的“了了”心理关爱团队,据悉,团名“了了”来源于一句“过来聊聊、心事了了”。团队成立以来,为干警组织SCL-90心理测试、提

供团体辅导、进行沙盘治疗,举办“来抱抱”“解忧杂货铺”等专场活动,邀请心理老师开展“催眠课”、心理团辅等,建立起了法院“内部团队+外部师资”的全方位心理保障模式,颇受干警欢迎。

党建廉政树新风正气

7月6日,瓯海法院新进的一名司法雇员手机上收到一条“微提醒”:你好,经巡查发现,你在7月5日上午的会议中被拍到未认真听会,现予以提醒。文字后面还附上了一张监控截图。此后,该雇员所在的科室因此在考核中被扣分。

近年来,瓯海法院着力打造正气的法院司法环境,创新清廉法院平台建设,利用信息技术构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,以每周“微推送”方式,向干警发送廉洁警句、思廉文章、警示教育片等。同时,该院还以“微监控”和“微举报”形式,查控工作中的不规范行为,通过图文结合的“微提醒”方式警示干警,并以“微档案”形式建立一人一

档。此举旨在通过数据留痕,督查干警廉洁自律,从而在法院营造新风、树立正气。

党建文化传馨香书韵

“你们了解黑社会吗?为什么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……”瓯海法院的法治书吧里,10多位干警围坐一起,听刑庭庭长娓娓道来“黑社会的前世今生”。这是今年6月份,瓯海法院第八期“法窗月话”文化沙龙活动的场景。

“春季樱花、夏季紫薇、秋季果园、冬季梅花”的四季景观、展示法治发展进程的法律文化元素设施、书香浓浓的法治书吧……走进瓯海法院,法治文化扑面而来。据悉,瓯海法院已连续4年开展全体干警“读原著经典”教育培训活动,连续8年开展“尚法崇书”读书月活动,获评全省首批“书香机关”。此外,沙龙读书、风采演讲、青年会谈、党建论坛等丰富多彩的党建活动,让法院时时浸润在积极向上的氛围之中。

微播报

温州中院: 执行强制威慑宣传全覆盖

为推动形成“让强制落地、让惩戒生威、让自动履行成为常态”的执行氛围,温州中院全面开展执行强制威慑宣传活动,实现强制执行内容“立审执”三环节全面告知,进窗口、进社区、进网点、进公交站台“四进”形式全覆盖投放;引导当事人树立守法诚信意识,形成鼓励如实主动申报、打击拒报虚报行为的良好氛围。截至目前,宣传覆盖709个社区,张贴1万余份宣传海报;对接银行机构84家,覆盖银行网点833个,投放公交站台执行宣传公益广告51个。

鹿城、平阳法院: 开展书记员岗位技能竞赛

7月11日、15日晚,平阳法院、鹿城法院利用夜学时间,举办书记员岗位业务技能竞赛,助推“质量建设年”活动开展。该竞赛根据《人民法院诉讼文书材料立卷规范》,最高院、省高院下发的关于电子诉讼、司法公开方面等文件的规定及操作规程,分为速录、归档及审判流程信息录入3部分。参赛人员均独立完成竞赛,展现了自身实力和风采。

瓯海法院: 开启刑事案件“无纸化”办公

瓯海法院作为“一体化”平台试点单位,创新“一体化”单轨制工作模式。7月18日,被告人徐某盗窃一案实现瓯海检察院的首例无纸化数字卷宗移送。法院至此开启了刑事案件“无纸化”绿色办公,实现

了执法办案的数字化、一体化。

龙湾法院: 拘留所设执行专用调解室

近日,龙湾法院就设立执行驻所调解室,与温州市拘留所进行磋商。双方达成共识,将进一步加强拘拘调衔接机制,并拟在拘留所设立执行专用调解室,提高履行率。

洞头法院: 开展“红七月·服务月”系列活动

7月,洞头法院开展“红七月服务月”系列活动。活动组织党团志愿者,赴街道开展“党徽法徽相映红”服务群众活动;邀请党员参观红色基地、重温入党誓词、为红色电影配音、上专题党课等,旨在不断增强党员党性观念、使命感和责任感,加强党组织凝聚力,提高服务基层、服务群众水平。

乐清法院: 加强人大代表联络工作

乐清法院重视人大代表联络工作,创新联络机制,拓宽联络渠道,提升联络实效。该院建立院庭领导分片联络人大代表机制,将与代表结对联络等内容纳入考核,确保走访联络工作“落地生根”。今年以来,该院向代表推送手机报6期,邀请人大代表旁听庭审、亲历执行、参加座谈等200余人次,已办结人大代表建议4件。

瑞安法院: 开展“护航二号”集中腾空行动

7月11日,瑞安法院开展“护航二号”

集中腾空行动。当天,执行干警兵分5路,奔赴瑞安塘下、汀田等15个乡镇街道,对涉案的26处房产进行强制腾空,涉案金额高达1310万余元,涉案建筑面积达3978m²。活动还邀请了人大代表、新闻媒体全程参与、见证、监督。

平阳法院: 法庭“诉源治理”成效好

今年1—6月,平阳法院下辖两法庭收案同比下降27.32%。其中,鳌江法庭成立南麂岛巡回法庭和诉调对接联络站,实现“纠纷不出岛”;水头法庭创办“廖哥”调解室,成立“少数民族权益保障议庭”。两法庭还根据职业放贷人名册,大力打击虚假诉讼,并积极开展“法官讲法进礼堂”活动。该院通过加强人民法庭建设,诉源治理工作取得良好成效。

永嘉法院: 对提交虚假证据复印件当事人 处以罚款

近日,永嘉法院在审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时,发现原告提交了虚假借条复印件。事后,原告称因为担心诉讼超过时效,故将部分字迹遮挡后复印提交,但表示未涂改借条原件。鉴于该行为妨害了民事诉讼正常秩序,承办法官对其进行警告教育,并对提供虚假借条复印件行为作出罚款300元的决定。

苍南法院: 规制民间借贷成效好

苍南法院通过建立职业放贷人规制制度、加强立案和证据审查、对妨害民事诉讼的行为坚决依法严肃处理等,打好组合拳,

有效遏制民间借贷纠纷高发现象。上半年共受理民间借贷案件1338件,同比下降36.7%,司法拘留不实诉讼当事人2人,对7人予以罚款共计8.05万元。

苍南法院:

18起执行案件一次性执结

日前,苍南法院在执行一批合同纠纷系列案时,运用司法审计调查方式,顺利执结该系列18起执行案件,执行到位标的额232.35万元。据悉,今年以来,该院执行局已将5家企业移送执行审计。

泰顺法院:

保障执行指挥中心事项受托办理

自2017年执行管理平台上线运行以来,泰顺法院采取专人管理、事项分类、内外监督的方式,全力保障执行指挥中心事项受托办理。对于平台督办案件,管理人员第一时间与具体案件经办人对接,确保督办案件“不过夜”,事项受托办理“负分清零”。据统计,该院事项受托共2656件,办结占比16.54%,居全市第二;事项受托期限内办结率99.88%,事项受托平均用时1.79天,居全市第一。

文成法院:

推进“一乡一员额”,强化“诉源治理”

文成法院结对乡镇成立员额法官工作室,建立“一乡一员额”机制。乡镇人民调解组织在调解中遇到法律问题,可随时向法官请教;法官对办案过程中发现的基层纠纷同类型问题、基层组织调解中不符合规范等问题,也可第一时间向基层调解组织反馈并作出指导。

(温萱 整理)